校发〔2016〕119号

贵州财经大学关于印发《贵州财经大学科研

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单位：

《贵州财经大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修订）》已经学校党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贵州财经大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修订）

2.贵州财经大学重要学术期刊目录

贵州财经大学

2016年11月28日

贵州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6年11月28日印发

共印2份

附件1：

贵州财经大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

（2016年修订）

第一条为充分调动和激励广大科研人员从事科研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科学研究向高层次发展，全面提升科研水平，加快建设有特色、高水平财经大学，根据国家和贵州省有关奖励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修订完善本办法。

第二条 科研成果奖励的原则

（一）经费优先保障原则。在当年学校的科研经费预算中，优先安排科研成果的奖励经费。

（二）奖励等级就高原则。同一成果符合多个奖励等级条件，取金额最高的等级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三）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成果审核保证公开、公平、公正，接受全体教职员工的监督。

（四）税后奖励原则。成果所获奖励金额，均由学校统一缴纳税费，为税后金额。

第三条 科研成果奖励的范围和对象

（一）科研成果奖励范围包括：获得科研成果奖项；发表学术论文；出版学术专著（译著）；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科研课题立项和结项；高水平科研平台的申报和获批等

（二）科研成果奖励的申报时限：为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2016年度申报、立项的高水平项目，其申报、立项奖励按原办法执行。

（三）科研成果奖励的对象：

1．科研成果的第一完成人为贵州财经大学在编在岗教职工，且第一署名完成单位为贵州财经大学的；

2.学校在册教职工在外攻读博士学校期间或做博士后研究期间，其科研成果标注为第一完成人，且以贵州财经大学为第二署名完成单位的；

3.学校教职工指导学生完成的科研成果，将指导教师列为第二完成人，且将贵州财经大学署名为第一完成单位的；

4.科研成果的通讯作者等同为第一完成人奖励；若未标注通信作者的，则第一作者即视为第一完成人进行奖励，但同一成果只认定一个第一完成人；

5.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同一刊物的同一期内发表的多篇论文及同一次会议多篇被收录的论文，只计一次奖励。

第四条 科研成果奖励的标准

（一）科研成果奖项类

1.文科奖项包括：孙冶方经济科学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优秀成果奖、国家“五个一工程”奖、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全国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贵州省社科优秀成果奖、艺术作品获文化部或全国文联奖、其他部委级社科优秀成果奖。

2.理工科奖项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发明奖、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贵州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3.奖励标准：按各类奖励所颁发奖励金额的1:1.5给予配套，但每项奖励配套最多不超过80万元。

4.同一成果先后获各级奖励，取金额最高的等级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二）学术论文、学术专著（译著）类

1.奖励标准及奖励条件

|  |  |  |
| --- | --- | --- |
| **类别** | **奖励标准** | **奖 励 条 件** |
| 学术论文 | 30万元/篇 | 特类期刊 |
| 15万元/篇 | Ⅰ类期刊 |
| 8万元/篇 | Ⅱ类期刊 |
| 1.5万元/篇 | Ⅲ类期刊 |
| 0.6万元/篇 | Ⅳ类期刊 |
| 0.2万元/篇 | Ⅴ类期刊 |
| 0.01万元/篇 | Ⅵ类期刊 |
| 学术专著（译著） | 1万元/部 | 人民出版社、中华书局、三联出版社、商务印书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科学出版社 |

2.各类期刊仅指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发行的，具有ISSN号和CN号的刊物，各类期刊论文仅指学术论文。会议综述、访谈、书评、通讯报道、股市评论、知识介绍、人物介绍等不作为奖励依据；在会议论文集（被收录的除外）、增刊、专刊、特刊等非正刊发表的论文不作为奖励依据。

3.被各收录系统收录的学术论文，均以教育部指定的科技查新工作站提供的检索证明为准，同项成果发表、不同系统收录的以最高等级奖励。

（三）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类

|  |  |  |
| --- | --- | --- |
| **奖励级别** | **奖励标准** | **奖励条件** |
| A级 | 2万元/项 | 发明专利 |
| B级 | 1万元/项 | 实用新型专利 |
| C级 | 0.3万元/项 | 外观设计专利 |

（四）科研课题立项和结项类

1.课题类别及奖励标准

|  |  |  |
| --- | --- | --- |
| **课题类别** | **立项资助课题** | **立项不资助课题** |
| 国家级纵向科研课题 | 一般课题按到账经费的100%奖励，其中重点、重大课题分别按到账经费的150%、200%奖励。 | 5万元/项 |
| 教育部、科技部纵向科研课题 | 一般课题按到账经费的80%奖励，其中重点、重大课题分别按到账经费100%、120%奖励。 | 3万元/项 |
| 其他省部级纵向科研课题 | 一般课题按到账经费的60% 奖励，其中重点、重大课题分别按到账经费的80%、100%奖励。课题批文有规定配套标准的，按照批文执行奖励。 | 1万元/项 |
| 省教育厅课题 | 按批文规定配套比例进行奖励。 | 0.5万元/项 |
| 横向课题 | 按到账经费总额的20%奖励。 |  |

2.各类纵向一般课题的奖励金额每项最多不超过60万元，国家级重点、重大项目和教育部重大项目不设上限。各类横向课题的奖励金额每项最多不超过30万元。

3.各类课题的配套奖励只有在结项后方可进行。

4.各类课题在研究经费不足的情况下，应向学校提出申请，可将奖金改成配套经费用于课题研究。

5.学校出资资助的项目不再奖励。

（五）高水平课题申报与获批立项奖励类

为鼓励教职工积极申报高水平科研项目，学校实施高水平课题预申报和获批立项奖励，奖励标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课题类别** | | **申报奖励/每项** | **获批立项奖励/每项** |
| 国家级 | 一般项目 | 0.3万元 | 1万元 |
| 重点项目 | 1万元 | 3万元 |
| 重大招标 | 4万元 | 6万元 |
| 教育部 | 重点项目 | 0.5万元 | 2万元 |
| 重大招标 | 1万元 | 4万元 |

（六）科研等平台申报与获批奖励类

为了鼓励教职工积极申报高水平科研（重点实验室、创新团队、人文社科基地和协同创新中心）等各类平台，学校对申报人员和获批的平台进行奖励，奖励标准如下表。

|  |  |  |
| --- | --- | --- |
| **平台级别** | **申报奖励/每项** | **立项奖励/每项** |
| 省 级 | 2万元 | 6万元 |
| 国家级 | 6万元 | 20万元 |

（七）以上申报类的奖励必须经专家评审推荐出去或审核合格才给予奖励。申报并获得立项的只给予立项奖，不再享受申报奖。

第五条 奖励申报审核程序

每年的科研成果申报于当年12月底以前进行，由成果所属的单位或部门进行统一审核、登记后，于12月31日前报学校科研处进行复审，同时提交成果原件（获奖证书、著作、刊物原件、专利证书、结题证书的彩色扫描数字图像文件）在科研处存档备案。因本人或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提交的成果推迟到下一个年度再进行奖励。

第六条 奖励的发放程序

本年度申报的科研成果，经科研处审核无误，并经公示无异议后，于次年6月份以前统一发放。论文、专著以公开发表或出版的时间为准，课题以主管部门立项通知或同意结题的时间为准，科研奖项和专利以文件或证书的时间为准。

第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科研成果不予奖励

（一）不在贵州财经大学期间完成的科研成果，即完成人离开贵州财经大学（含调离、辞职或离职）以后完成的科研成果，不在奖励之列。

（二）当年没有承担学校的任何教学任务，且拒不接受学校安排的教学任务。

（三）科研成果完成人有违背学术道德、学术规范行为的违纪违规情形并查证属实的。

（四）凡不按有关要求按时进行成果登记的单位或部门，其教学科研人员当年的科研成果均不能获得本办法规定的奖励。

第八条 对于学校聘请的年薪制教授、候鸟型人才，在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任务后，对于超额完成的科研成果按照本办法给予奖励，但奖励的科研成果必须以我校为第一完成（署名）单位。

第九条2016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此前的《贵州财经大学科研成果奖励暂行办法》（文号）废止。

第十条本办法由学校科研处负责解释。

附件2：

贵州财经大学重要学术期刊目录

一、本目录是结合学校学科发展情况修订，并参照CSSCI、CSCD、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武汉大学RCCSE和国际权威刊物版本及有关高校制定的核心刊物目录。

二、修订原则以学术权威性和影响力为主，又统筹兼顾各学科的实际和平衡。

（一）特类学术期刊包括《Nature》、《Science》、《American Economic Review》及《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四种期刊。

（二）Ⅰ类学术期刊包括《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两种期刊。

（三）Ⅱ类学术期刊是《管理世界》一种期刊。

（四）Ⅲ类学术期刊的分类是根据CSSCI及北大核心期刊目录排名，并根据我校学科建设发展情况确定；凡被SCI（核心版）、SSCI检索系统收入、被《新华文摘》转载（3000字以上）的学术论文视同Ⅲ类学术期刊论文。

（五）Ⅳ类学术期刊是CSSCI来源期刊（该类期刊随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当年公布目录的变动而动态调整），凡被EI核心版期刊、SCIE期刊收录的论文视同Ⅳ类期刊论文。

（六）Ⅴ类学术期刊是北京大学图书馆确定的核心期刊（该类期刊随北京大学图书馆当年公布目录的变动而动态调整），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转载3000字以上）、《高校文科学报文摘》（转载3000字以上）、《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被EI、ISTP等收录的会议论文视同Ⅴ类学术期刊论文。

（七）Ⅵ类学术期刊是其他公开出版的期刊（不含增刊、专刊、特刊等非正刊发表的论文），需经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批准发行，具有ISSN号和CN号。

三、本目录未涵盖的一级学科，若发表在相应学科权威刊物的论文，或在国（境）外权威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其他论文，本人可以申报，并提供当期期刊，经学院认定和推荐，由学校科研处提请校学术委员会认定。

|  |  |  |  |
| --- | --- | --- | --- |
| 学科 | 期刊名称 | 主办单位 | 级别 |
| 综合类（11） | 中国社会科学 |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 （Ⅰ） |
| 国外社会科学 | 中国社科院 | （Ⅲ） |
| 学术月刊 | 上海市社会科学院 | （Ⅲ） |
|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 | 中国人民大学 | （Ⅲ） |
|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 北京大学 | （Ⅲ） |
|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 清华大学 | （Ⅲ） |
|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 | 复旦大学 | （Ⅲ） |
| 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 | 南京大学 | （Ⅲ） |
| 中国科学 | 中国科学院 | （Ⅲ） |
| 科学通报 | 中国科学院 | （Ⅲ） |
| 哲学、马克思主义（5） | 哲学研究 | 中国社科院哲学所 | （Ⅲ） |
| 哲学动态 | 中国社科院哲学所 | （Ⅲ） |
| 教学与研究 | 中国人民大学 | （Ⅲ） |
|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 | 中共中央编译局 | （Ⅲ） |
| 马克思主义研究 | 中国社科院马列毛研究所 | （Ⅲ） |
| 理论经济学（8） | 经济研究 | 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 | （Ⅰ） |
| 世界经济 | 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 （Ⅲ） |
| 经济学动态 | 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 | （Ⅲ） |
| 中国经济史研究 | 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 | （Ⅲ） |
|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 | 中共中央编译局 | （Ⅲ） |
|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 中国人民大学 | （Ⅲ） |
| 经济科学 | 北京大学 | （Ⅲ） |
| 财经研究 | 上海财经大学 | （Ⅲ） |
| 应用经济学（11） | 中国工业经济 | 中国社科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 （Ⅲ） |
| 金融研究 | 中国金融学会 | （Ⅲ） |
| 国际经济评论 | 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 （Ⅲ） |
| 财贸经济 | 中国社科院财贸经济所 | （Ⅲ） |
| 财政研究 | 财政部、中国财政学会 | （Ⅲ） |
| 国际贸易问题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 （Ⅲ） |
| 国际金融研究 | 中国国际金融学会 | （Ⅲ） |
| 统计研究 | 中国统计学会、国家统计局统计科学所 | （Ⅲ） |
|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 中国社科院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所 | （Ⅲ） |
| 税务研究 | 中国税务学会 | （Ⅲ） |
| 中国农村经济 | 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 （Ⅲ） |
| 管理学  （8） | 管理世界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 （Ⅱ） |
| 中国软科学 | 科技部 | （Ⅲ） |
| 管理科学学报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管理学部、天津大学 | （Ⅲ） |
| 会计研究 | 中国会计学会 | （Ⅲ） |
| 审计研究 | 中国审计学会 | （Ⅲ） |
| 中国行政管理（理论栏） | 国务院办公厅 | （Ⅲ） |
| 南开管理评论 | 南开大学 | （Ⅲ） |
| 科研管理 | [中国科学院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http://www.casipm.ac.cn) | （Ⅲ） |
| 法学（4） | 法学研究 | 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 | （Ⅲ） |
| 中国法学 | 中国法学会 | （Ⅲ） |
| 法学家 | 中国人民大学 | （Ⅲ） |
| 中外法学 | 北京大学 | （Ⅲ） |
| 政治学（4） | 政治学研究 | 中国社科院政治学研究所 | （Ⅲ） |
| 世界经济与政治 | 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 （Ⅲ） |
| 中共党史研究 |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 （Ⅲ） |
|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 | 中共中央编译局世界所 | （Ⅲ） |
| 社会、人口学（3） | 社会学研究 | 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 | （Ⅲ） |
| 人口研究 | 中国人民大学 | （Ⅲ） |
| 中国人口科学 |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 （Ⅲ） |
| 教育学（3） | 教育研究 |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 （Ⅲ） |
| 高等教育研究 | 华中科技大学 | （Ⅲ） |
| 北京大学教育评论 | 北京大学 | （Ⅲ） |
| 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3） | 文学评论 | 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 | （Ⅲ） |
| 文学遗产 | 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 | （Ⅲ） |
| 外国文学评论 | 中国社科院外国文学研究所 | （Ⅲ） |
| 语言学（3） | 中国语文 | 中国社科院语言学研究所 | （Ⅲ） |
| 当代语言学 | 中国社科院语言学研究所 | （Ⅲ） |
| 外语教学与研究 | 北京外国语大学 | （Ⅲ） |
| 艺术学（2） | 文艺研究 | 中国艺术研究院 | （Ⅲ） |
| 音乐研究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Ⅲ） |
| 新闻与传播学（2） | 新闻与传播研究 | 中国社科院新闻研究所 | （Ⅲ） |
|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 中国传媒大学 | （Ⅲ） |
| 历史学（4） | 历史研究 | 中国社会科学院 | （Ⅲ） |
| 中国史研究 | 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所 | （Ⅲ） |
| 近代史研究 | 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 | （Ⅲ） |
| 当代中国史研究 | 中国社科院当代中国研究所 | （Ⅲ） |
| 图书馆学、情报学、档案学（2） | 中国图书馆学报 | 中国图书馆学会、北京图书馆 | （Ⅲ） |
| 情报学报 |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学会、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 （Ⅲ） |
| 民族学（2） | 民族研究 | 中国社科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 （Ⅲ） |
| 世界民族 | 中国社科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 （Ⅲ） |
| 体育类（2） | 体育科学 |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 （Ⅲ） |
|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 北京体育大学 | （Ⅲ） |
| 数学（2） | 数学学报（A、B辑） | 中国数学会 | （Ⅲ） |
| 数学年刊（A、B辑） | 国家教育部 | （Ⅲ）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2） | 计算机学报 | 中科院计算研究所 | （Ⅲ） |
| 软件学报 | 中科院软件研究所 | （Ⅲ） |